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深旭泰财审字[2025]525 号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Xu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深圳福田区滨河大道 9003 号湖北大厦 29 南 B

电话：0755-2770 9801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6AXW0SGJT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0





审计报告

深旭泰财审字[2025]525号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贵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9,038,812,526.51	13,636,978,41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3,814,980.05	23,803,661.22
应收账款	注释3	16,464,025,831.53	11,546,485,557.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4	1,172,319,858.04	1,852,630,468.10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6,196,412,500.24	4,790,879,899.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注释6	3,643,084,328.42	3,648,850,364.0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注释7	22,776,463,197.21	18,106,416,920.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1,246,497,332.30	1,066,576,919.08
流动资产合计		60,541,430,554.30	54,672,622,208.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9	717,028,286.24	888,716,952.40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7,685,148,381.66	7,511,117,61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1	10,562,234,334.38	572,448,429.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2	192,696,468.22	180,386,385.64
固定资产	注释13	612,827,693.31	678,848,017.72
在建工程	注释14	64,754,121,102.82	64,304,437,371.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5	1,458,877.71	4,211,831.29
无形资产	注释16	17,130,263,785.66	6,950,089,038.0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649,185.48	1,552,905.26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770,363.32	1,770,363.32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7	37,553,718.96	43,780,778.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8	37,598,408.18	34,018,77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9	691,443,774.45	372,469,191.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425,794,380.39	81,543,847,652.49
资产总计		162,967,224,934.69	136,216,469,860.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文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杰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0	5,658,463,558.15	4,008,026,519.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1	835,467,268.91	770,202,655.73
应付账款	注释22	36,682,354,651.90	29,084,885,943.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23	2,030,899,697.22	2,706,481,420.0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4	27,669,876.81	33,975,786.32
应交税费	注释25	1,401,337,419.10	1,293,582,066.64
其他应付款	注释26	2,142,985,394.92	2,303,124,083.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464,559.36	40,969,059.3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7	4,488,679,116.22	3,429,269,999.99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8	197,683,976.76	240,683,138.87
流动负债合计		53,465,540,959.99	43,870,231,613.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9	23,361,802,244.53	21,450,604,217.76
应付债券	注释30	7,809,736,637.08	7,882,389,600.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1		4,211,831.29
长期应付款	注释32	3,523,568,391.23	3,049,638,841.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33	3,341,795.41	3,301,79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846,612.76	75,561,249.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34	28,017,820,688.63	25,163,378,210.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783,116,369.64	57,629,085,746.86
负债合计		116,248,657,329.63	101,499,317,360.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35	1,208,000,000.00	1,1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注释36	50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0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注释37	33,839,332,701.12	31,121,696,816.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30,064.53	649,909.98
专项储备	注释38	154,180,514.31	217,549,175.18
盈余公积	注释39	238,054.31	238,054.31
未分配利润	注释40	1,103,500,041.89	994,682,293.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6,805,981,376.16	33,602,816,249.50
少数股东权益		9,912,586,228.90	1,114,336,251.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18,567,605.06	34,717,152,500.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967,224,934.69	136,216,469,860.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文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杰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207,450,660.88	21,841,127,046.3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1	22,207,450,660.88	21,841,127,046.35
二、营业总成本		21,969,777,061.87	21,225,931,160.16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1	20,211,993,913.03	20,087,039,854.82
税金及附加		41,978,302.88	21,744,308.11
销售费用	注释42	8,474,201.91	1,368,935.31
管理费用	注释43	560,539,331.22	535,739,926.13
研发费用	注释44	483,177,878.19	60,257,379.44
财务费用	注释45	663,613,434.64	519,780,756.35
其中：利息费用		732,954,861.44	643,049,966.97
利息收入		92,005,142.16	137,316,203.05
加：其他收益	注释46	67,217,166.08	64,716,702.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7	36,551,777.16	-52,551,75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711,751.42	-55,059,245.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8	-23,730,312.76	-100,120,681.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988,540.84	292,788.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0	283,962.09	10,274.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007,650.74	527,543,211.9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1	4,704,890.17	7,492,615.7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2	9,954,610.89	32,973,292.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757,930.02	502,062,534.8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3	155,855,933.55	173,112,94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901,996.47	328,949,587.24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901,996.47	328,949,587.2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239,348.03	355,925,506.20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37,351.56	-26,975,918.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154.55	649,90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154.55	649,909.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154.55	649,909.9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154.55	649,909.9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5,982,151.02	328,949,587.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319,502.58	355,925,506.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337,351.56	-26,975,918.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文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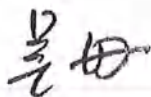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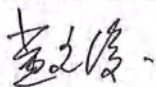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53,560,536.53	15,142,722,347.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691,931.35	421,368,57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7,895,906.44	1,705,159,70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4,148,374.32	17,269,250,62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72,836,971.94	13,437,134,893.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4,827,358.38	905,738,96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6,030,071.10	499,158,12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296,415.03	1,304,280,05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36,990,816.45	16,146,312,03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57,557.87	1,122,938,593.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09,347.30	1,314,909.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76,424.72	351,366.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098,101.94	16,062,465.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183,873.96	17,728,742.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79,696,281.33	8,941,238,28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62,366,021.00	213,809,130.9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46,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780,165.96	273,788,12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1,842,468.29	9,435,481,73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7,658,594.33	-9,417,752,995.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12,565,400.00	2,487,555,439.9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95,400.00	45,962,053.6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53,560,523.75	24,309,499,455.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61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66,125,923.75	26,797,393,507.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37,242,153.09	15,627,648,097.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2,675,339.26	2,681,945,327.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87,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41,025.42	11,121,458.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1,658,517.77	18,320,714,88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4,467,405.98	8,476,678,622.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86,033,630.48	181,864,220.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24,856,716.30	13,442,992,495.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8,823,085.82	13,624,856,716.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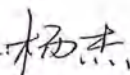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000,000.00		160,000,000.00		31,121,696.81		649,909.98	217,549,175.18	238,054.31	994,682,29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000,000.00		160,000,000.00		31,121,696.81		649,909.98	217,549,175.18	238,054.31	994,682,292.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340,000,000.00		2,717,635,884.95		80,154.55	-63,368,660.87	8,798,249,977.70	108,817,748.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154.55			190,239,34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340,000,000.00		2,717,635,884.9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340,000,000.00		2,717,635,884.9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8,000,000.00		500,000,000.00		33,839,332,701.12		730,064.53	154,180,514.31	238,054.31	1,103,500,041.89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合计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文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杰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归属子母公司股东权益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5,000,000.00			29,679,176,452.82			152,399,536.27	238,054.31	882,010,490.54	1,355,307,891.41	33,294,132,425.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5,000,000.00			29,679,176,452.82			152,399,536.27	238,054.31	882,010,490.54	1,355,307,891.41	33,294,132,425.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00,000.00			1,442,520,363.35		649,909.98	65,149,638.91		112,671,803.32	-240,971,640.21	1,423,020,07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9,909.98			355,925,506.20	-26,975,918.96	329,599,497.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00,000.00			1,442,520,363.35					-99,706,616.13	1,177,977,650.48	1,177,977,650.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00,000.00			1,442,520,363.35							1,298,262,347.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42,415,094.31						-177,152,747.16	1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03,26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99,706,616.13	-30,683,349.58	-130,284,696.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3,547,086.75	-6,159,624.51	-149,706,711.2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5,149,638.91
2. 本期使用											497,777,704.91
（六）其他											-432,628,066.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8,000,000.00			31,121,696,816.17		649,909.98	217,549,175.18	238,054.31	994,603,233.86	1,114,336,251.20	34,717,152,500.7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不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9,832,221.89	1,725,653,06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50,000.00	650,000.00
其他应收款		5,680,491,511.69	3,112,802,443.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2,961.01	213,976.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4,410.35	469,121.21
流动资产合计		6,601,731,104.94	4,839,788,609.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	28,183,167,054.40	28,593,907,054.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19,3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68,382.06	2,276,881.13
在建工程		16,766,140,825.12	15,916,127,200.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59,195,611.58	44,512,311,136.04
资产总计		51,560,926,716.52	49,352,099,745.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4,500,000.00	1,4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211,213.55	14,182,513.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06,861.10
其他应付款		2,805,114,845.22	1,580,189,150.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869,900.00	27,374,4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5,303,779.00	2,361,029,999.9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24,129,837.77	5,365,508,525.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40,900,000.00	7,443,900,000.00
应付债券		7,150,702,390.50	6,640,956,959.4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09,192,658.39	86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39,890,000.00	3,659,89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40,685,048.89	18,604,746,959.40
负债合计		26,064,814,886.66	23,970,255,484.6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08,000,000.00	1,1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668,949,219.27	24,528,183,469.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80,837,389.41	-254,339,207.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96,111,829.86	25,381,844,26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560,926,716.52	49,352,099,745.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94,339.58	1,547,816.32
减：营业成本		1,000,045.00	1,344,339.62
税金及附加		265,246.58	909,997.6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397,240.91	49,821,687.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5,420,930.45	149,087,570.27
其中：利息费用		177,165,262.94	151,757,338.75
利息收入		3,982,362.25	4,819,634.83
加：其他收益		50,875.02	27,430.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2	157,345,674.98	308,401,574.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7.65	-2,855.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095,621.01	108,810,370.96
加：营业外收入		19,039.54	1,000,009.71
减：营业外支出			4,818.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076,581.47	109,805,562.2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76,581.47	109,805,562.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76,581.47	109,805,562.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076,581.47	109,805,562.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0,000.00	1,640,685.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927.52	29,076.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0,895,262.41	3,248,044,48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2,639,189.93	3,249,714,242.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0,000.00	1,425,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65,995.33	39,360,88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246.58	1,200,63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6,499,286.66	2,253,311,90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0,490,528.57	2,295,298,42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148,661.36	954,415,818.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8,811.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336,863.67	308,401,574.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	6,565,248.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45,675.01	314,966,822.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066,978.13	700,021.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7,679,350.00	2,181,7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127,331.30	1,996,732,268.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6,873,659.43	4,179,172,28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527,984.42	-3,864,205,46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1,23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38,980,000.00	10,983,886,475.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8,980,000.00	12,220,886,475.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49,950,000.00	7,383,202,169.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5,493,803.30	996,555,999.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7,720.00	7,500,46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2,421,523.30	8,387,258,635.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441,523.30	3,833,627,839.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5,820,846.36	923,838,191.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5,653,068.25	801,814,87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9,832,221.89	1,725,653,068.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文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8,000,000.00		24,528,183,469.27			25,381,844,26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408,000,000.00		24,528,183,469.27			25,381,844,261.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140,765,750.00			114,267,568.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765,750.00			95,689,168.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421,6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8,000,000.00		24,668,949,219.27			380,837,389.41
						25,496,111,829.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文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75,000,000.00			23,434,183,469.27						-283,651,770.21	24,225,531,699.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75,000,000.00			23,434,183,469.27						-283,651,770.21	24,225,531,699.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00,000.00			1,094,000,000.00						29,312,562.27	1,156,312,562.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805,562.27	109,805,562.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00,000.00			1,094,000,000.00							1,127,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00,000.00			1,094,000,000.00							1,12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80,493,000.00	-80,493,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493,000.00	-80,493,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8,000,000.00			24,528,183,469.27						-254,339,207.94	25,381,844,261.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丹

王立峰

杨杰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本公司原名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注册成立，注册号：420100000486345，注册资本金 10 亿元。总部和注册地址：江汉区红旗渠路 100 号；法定代表人：胡承启。

2020 年 9 月 13 日，根据中共武汉市委办公厅、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的武办文【2020】31 号文件，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部分市属出资企业整合重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委、市政府决定整合重组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 家企业，成立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按照工商部门新的营业执照办理要求，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3335517082，注册资本变更为 50 亿元，住所：江汉区红旗渠路 100 号；法定代表人：胡承启。

2022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3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03,300.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丹。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规划设计管理；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



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1】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5】户，减少【3】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



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十二）“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



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十二）“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



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二）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二）“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



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六)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此类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此类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七)套期工具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本集团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1、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集团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八)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九)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本组合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4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3	本组合为央企、省市国企、区级国企的应收款项。
组合 4	本组合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组合 5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材料采购成本、工程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分别按以下方法进行摊销

①价值 500 元/件以下价值较小的低值易耗品，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②价值 500 元-2000 元/件的低值易耗品时，采用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钢模板、木模板、脚手架和其他周转材料等，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易腐、易糟的周转材料，如：竹跳板、木模及异形模等，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6、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开发项目的成本包括：

(1)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归集开发房地产所购买或参与拍卖土地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土地价款、安置费、原有建筑物的拆迁补偿费、契税、拍卖服务费等。

(2) 前期工程费：归集开发前发生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以及水文地质勘查、测绘、场地平整等费用。

(3) 基础设施费：归集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绿化、环卫设施、光彩工程以及道路等基础设施费用。

(4) 建筑安装工程费：归集开发过程中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施工所发生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

(5) 配套设施费：归集在开发项目内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如锅炉房、水塔(箱)、自行车棚、治安消防室、配电房、公厕、幼儿园、学校、娱乐文体设施、会所、居委会、垃圾房等设施支出。

开发间接费用：归集在开发项目现场组织管理开发工程所发生的不能直接确定由某项目负担的费用，月末需按一定标准在各个开发项目间进行分配。包括：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工程管理部门的办公费、电话费、交通差旅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周转房摊销、管理机构人员的薪酬、以及其他支出等。

开发项目竣工时，经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交房条件时，计算或预计可售住宅、商铺、写字间及车位等开发产品的总可售面积，并按各开发产品的可售面积占总可售面积的比例将归集的开发成本在各开发产品之间进行分摊，计算出各开发产品实际成本。尚未决算的，按预计成本计入开发产品，并在决算后按实际成本数与预计成本的差额调整开发产品。



7、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的摊销额作为出租房屋经营期间的费用，计入当期经营成本。

周转房的摊销额作为开发期间的费用，计入土地、房屋的开发成本。

8、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为本公司购入的计划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在“存货-拟开发土地”项目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存货-开发成本”项目核算。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按开发项目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项目各种类型开发项目的容积率差异较大导致按占地面积计算分摊不合理的，则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计算分摊。

9、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可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项目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项目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能有偿转让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一)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六）“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



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 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70	5%	1.36%-2.71%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4-8	5%	11.88%-23.75%
运输设备	8	5%	11.88%
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其他	3-5	5%	19%-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



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①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特许经营权、商标权、著作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车流量法或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



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平均摊销，其中：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费等。

(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



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十三)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十六）“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六）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如俱乐部的入会费等,按实际说明)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



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9、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4）特许经营合同（“BOT 合同”）

BOT 合同项下的特许经营活动通常包括建设、运营及移交。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1)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2)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中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部分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

(5) 建设和移交合同（“BT 合同”）

BT 合同项下的活动通常包括建设及移交。对于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6) 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

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仅当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收入于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本公司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在确认合同交易价格时，若融资成分重大，本公司将根据合同的融资成分来调整合同承诺对价。

(7)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对服务内容、服务期间或服务次数、合同金额、收款条件等均有明确约定的，公司根据已提供的服务期间或次数占合同约定的期间或次数的比例确认收入；其他服务合同公司在相关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二十七)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一）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方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方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



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十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三十一）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三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2023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 (“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本集团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选择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应当反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为了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参考同行业的做法，结合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由直线法改为按照工作量法、车流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四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无形资产摊销会计估计变更的决议》。

3. 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集团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集团所属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
1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GR202142000774	15%
2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GR201942000812	15%
3	武汉市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GR202342002742	15%
4	武汉航发瑞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GR202142003438	15%
5	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GR202242000606	15%
6	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GR202242002771	15%
7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GR202142006627	15%
8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GR202342002059	15%
9	武汉千湖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GR202342002174	15%
10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GR202142001790	15%
11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GR202142002682	15%
12	武汉环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GR202142003225	15%
13	武汉智骋空间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GR202142006494	15%
14	武汉凯路运输有限公司	GR202242003711	15%
15	武汉环投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GR202342009537	15%
16	武汉江环亿碳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GR202142005890	15%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分别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享受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
1	武汉路达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
2	武汉市虹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
3	武汉寓事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
4	武汉市政化工新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5%
5	武汉市市政工程房产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5%
6	武汉市坤立机械有限公司	5%
7	武汉天河出租汽车公司	5%
8	武汉康居物业有限责任感公司	5%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
9	武汉江南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	5%
10	武汉航发天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
11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5%
12	湖北启航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13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02.88
银行存款	8,938,823,085.82	13,624,450,857.64
其他货币资金	99,989,440.69	12,522,857.57
合 计	9,038,812,526.51	13,636,978,418.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9,833.92
信用证保证金		3,365.14
履约保证金	4,543,919.52	11,529,946.62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09,949.83	148,556.11
司法冻结资金	31,419,459.76	
农民工工资专户	1,285,263.29	
冻结资金	21,151,809.58	
其他	41,379,038.71	
合 计	99,989,440.69	12,121,701.79

注释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60,318.18	21,0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354,661.87	2,783,661.22
合 计	3,814,980.05	23,803,661.2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注释 3. 应收账款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831,173.98	0.40	51,513,272.49	77.08	15,317,901.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42,355,864.54	99.6	93,647,934.50	0.57	16,448,707,930.04
合 计	16,609,187,038.52	100.00	145,161,206.99	0.87	16,464,025,831.53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385,295.35	0.38	38,284,375.03	86.25	6,100,920.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29,701,179.31	99.62	89,316,541.75	0.77	11,540,384,637.56
合 计	11,674,086,474.66	100.00	127,600,916.78	1.09	11,546,485,557.8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284,375.03	13,228,897.46				51,513,272.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316,541.75	4,331,392.75				93,647,934.50
合 计	127,600,916.78	17,560,290.21				145,161,206.9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86,891,716.70	6.54
武汉光谷中华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917,879,275.89	5.53
武汉车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22,696,821.37	4.35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680,059,441.78	4.09
武汉葛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29,769,301.30	3.19
合 计	3,937,296,557.04	23.70

注释 4. 预付款项

1. 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未结算的原因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雄楚大街改造工程指挥部	武汉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7,99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	武汉新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	23,493,954.53	合同未执行完毕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未结算的原因
司	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武汉腾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064,669.92	合同未执行完毕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	湖北隆吟工程有限公司	23,320,517.88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 计		105,869,142.3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
葛洲坝集团三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9,639,857.61	27.27
武汉腾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064,669.92	3.50
四川仁裕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197,219.26	2.66
武汉新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集团有限公司	23,493,954.53	2.00
湖北隆吟工程有限公司	23,320,517.88	1.99
合 计	438,716,219.20	37.42

注释 5.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96,412,500.24	4,790,879,899.05
合 计	6,196,412,500.24	4,790,879,899.05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474,507.53	1.02	64,532,804.85	98.56	941,702.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26,842,749.21	98.98	131,371,951.65	2.08	6,195,470,797.56
合 计	6,392,317,256.74	100.00	195,904,756.50	3.06	6,196,412,500.24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823,390.42	1.38	62,052,389.60	90.16	6,771,000.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10,558,557.92	98.62	126,449,659.69	2.58	4,784,108,898.23
合 计	4,979,381,948.34	100.00	188,502,049.29	3.79	4,790,879,899.0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	往来款	665,000,000.00	10.40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8,718,151.00	5.61
恩施融智产业园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0	1.56
湖北江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897,003.36	1.39
武汉市蔡甸城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劣后资金	54,652,195.09	0.85
合 计		1,267,267,349.45	19.82

注释 6. 存货**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941,794.12		26,941,794.1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136,616,168.02		1,136,616,168.02
库存商品（产成品）	631,056,739.23		631,056,739.23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3,117,235.70		23,117,235.70
消耗性生物资产	5,504,001.82		5,504,001.82
其他	1,819,848,389.53		1,819,848,389.53
合 计	3,643,084,328.42		3,643,084,328.42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009,463.35		39,009,463.3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739,566,980.78		1,739,566,980.7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12,119,364.28		112,119,364.28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4,766,260.22		24,766,260.22
消耗性生物资产	10,099,284.25	791,870.39	9,307,413.86
其他	1,724,080,881.52		1,724,080,881.52
合 计	3,649,642,234.40	791,870.39	3,648,850,364.01

注释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EPC 项目	10,453,210,265.01		10,453,210,265.01	8,125,794,133.10		8,125,794,133.10
PPP 项目	2,010,597,986.96		2,010,597,986.96	2,094,217,348.81		2,094,217,348.81
BT 项目	931,593,516.54		931,593,516.54	908,114,680.24		908,114,680.24
总承包-道路项目	4,901,647,176.97		4,901,647,176.97	3,731,050,410.79		3,731,050,410.79
总承包-桥梁项目	419,205,274.95		419,205,274.95	141,630,951.74		141,630,951.74
其他项目	4,060,813,319.94	604,343.16	4,060,208,976.78	3,106,842,080.87	1,232,684.66	3,105,609,396.21
合计	22,777,067,540.37	604,343.16	22,776,463,197.21	18,107,649,605.55	1,232,684.66	18,106,416,920.89

注释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227,627,259.42	1,045,256,846.55
预缴税金	18,870,072.88	20,009,462.25
其他		1,310,610.28
合 计	1,246,497,332.30	1,066,576,919.08

注释 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717,028,286.24		717,028,286.24	888,716,952.40		888,716,952.40
合 计	717,028,286.24		717,028,286.24	888,716,952.40		888,716,952.40

2. 其他明细如下:

名 称	金 额
大汉阳地区现代有轨电车试验线工程 BT 项目	612,099,692.20
雄楚大街（楚平路-三环线立交）改造工程	47,227,370.40



名 称	金 额
武汉乙烯快速通道 BT 投融资建设项目工程(含北湖小港)	18,247,285.21
武汉开发区新滩径合区新滩大道、金滩路、内荆河大道施工总承包（PC）二标段	10,358,077.94
联丰大道、胡墩路和湖港路 BT 投融资建设项目工程	8,874,384.78
赛山路（青化路-临江大道）BT 投融资建设项目工程	5,466,567.81
吴沙大道、乙烯路及北湖闸路 BT 投融资建设项目工程	4,844,803.90
武汉锦弘德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9,910,104.00
合 计	717,028,286.24



注释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272,997,038.95			6,272,997,038.95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38,120,575.68	212,626,832.38	38,596,065.35	1,412,151,342.71
小 计	7,511,117,614.63	212,626,832.38	38,596,065.35	7,685,148,381.6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7,511,117,614.63	212,626,832.38	38,596,065.35	7,685,148,381.66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097,493,310.00	1,238,120,575.68	145,403,626.00	33,302,323.27	28,711,751.42			3,273,321.56		36,491,034.44	1,412,151,342.71	
武汉市鸿瑞悦新基建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00	1,030,230.50			225,178.08			170,000.00			1,085,408.58	
武汉正业东方盘龙建设发展有限	218,000,000.00	243,612,069.73	30,000,000.00		27,202,249.89						300,814,319.62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公司											
武汉市通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武汉军山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武汉市洪山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0	6,040,461.36			10,400,233.14			1,866,010.38			14,574,684.12
武汉碧水兴农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7,717.30						217,717.30
武汉金敦置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8,341,128.26			1,209,435.60					3,792,401.56	23,342,965.42
紫光碧水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9,470,484.52			-2,463,529.43						7,006,955.09
武汉胜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00	214,236.32		207,690.39	-6,545.93						
武汉千子山能源有限公司	40,447,000.00	34,243,785.93	8,089,400.00		4,629,823.55						46,963,009.48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北汉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300,000.00	23,500,764.70									23,500,764.70
湖北汉源环鑫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19,800,000.00	20,129,105.39			54,139.81						20,183,245.20
武汉哪儿充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259,224.21									2,259,224.21
武汉环投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	1,367,164.16		1,742,152.94	374,988.78					1,742,152.94	1,742,152.94
源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0.00	32,906,297.75		31,352,479.94	-1,553,817.81					30,956,479.94	30,956,479.94
湖北汉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400,000.00	5,138,576.12									5,138,576.12
武汉虹星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武汉数字建造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996,710.00	8,189,105.39			993,579.33						9,182,684.72
武汉市城市建设砂石保障有限公司	4,900,000.00	6,144,837.69			2,726,673.49				1,237,311.18		7,634,200.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6,000,000.00	449,000,000.00	100,904,226.00								549,904,226.00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17,699,382.23			-12,667,617.03						105,031,765.20
武汉楚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999,600.00	9,583,721.42			-2,420,757.35						7,162,964.07
广水市马都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8,750,000.00	28,750,000.00									28,750,000.00
合 计	1,097,493,310.00	1,238,120,575.68	145,403,626.00	33,302,323.27	28,711,751.42			3,273,321.56		36,491,034.44	1,412,151,342.71



注释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建武汉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7,750,000.00	47,750,000.00
武汉国恒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381,700,000.00	381,700,000.00
武汉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297,739.38	974,229.98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00
湖北绿缘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湖北省楚建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00	3,300,000.00
武汉东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武汉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武汉爱康沥青混凝土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武汉德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646,200.00	16,646,200.00
武汉国际会展中心	1,000,000.00	1,000,000.00
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	50,978,000.00	50,978,000.00
恩施市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8,543,045.00	
江汉十桥项目	8,419,350.00	
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0	
武汉车都城建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0	
合 计	10,562,234,334.38	572,448,429.98

注释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3,609,668.92	18,235,649.76		221,845,318.68
其中：房屋、建筑物	203,609,668.92	18,235,649.76		221,845,318.68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3,223,283.28	5,925,567.18		29,148,850.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223,283.28	5,925,567.18		29,148,850.46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80,386,385.64			192,696,468.2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0,386,385.64			192,696,468.22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80,386,385.64			192,696,468.2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0,386,385.64			192,696,468.22
土地使用权				

注释 13.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12,827,693.31	678,848,017.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612,827,693.31	678,848,017.72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23,845,422.71	81,608,162.30	40,197,148.33	1,865,256,436.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16,311,528.57	47,134,403.26	18,235,649.76	1,145,210,282.07
机器设备	351,775,082.59	11,317,549.59	6,615,361.29	356,477,270.89
运输工具	115,123,170.71	14,857,902.99	12,376,151.71	117,604,921.99
电子设备	24,238,806.21	612,787.18	1,423,527.87	23,428,065.52
办公设备	76,171,707.49	7,063,165.19	1,140,845.26	82,094,027.42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40,225,127.14	622,354.09	405,612.44	140,441,868.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44,542,868.03	124,538,805.22	17,107,466.84	1,251,974,206.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30,778,241.68	61,801,528.18	952,814.20	791,626,955.66
机器设备	234,776,991.85	25,785,231.10	5,297,847.61	255,264,375.34
运输工具	77,177,055.78	12,221,257.20	8,298,379.37	81,099,933.61
电子设备	17,537,007.72	1,248,825.80	1,353,681.69	17,432,151.83
办公设备	58,951,613.22	7,270,654.86	938,477.03	65,283,791.05
酒店业家具				
其他	25,321,957.78	16,211,308.08	266,266.94	41,266,998.9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79,302,554.68			613,282,230.2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5,533,286.89			353,583,326.41
机器设备	116,998,090.74			101,212,895.55
运输工具	37,946,114.93			36,504,988.38
电子设备	6,701,798.49			5,995,913.69
办公设备	17,220,094.27			16,810,236.37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14,903,169.36			99,174,869.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454,536.96			454,536.96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35,345.01			135,345.01
电子设备	300,915.31			300,915.31
办公设备	18,276.64			18,276.64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8,848,017.72			612,827,693.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5,533,286.89			353,583,326.41
机器设备	116,998,090.74			101,212,895.55
运输工具	37,810,769.92			36,369,643.37
电子设备	6,400,883.18			5,694,998.38
办公设备	17,201,817.63			16,791,959.73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14,903,169.36			99,174,869.87



注释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4,763,523,253.36	9,402,150.54	64,754,121,102.82	64,313,455,324.05	9,017,952.86	64,304,437,371.19
合 计	64,763,523,253.36	9,402,150.54	64,754,121,102.82	64,313,455,324.05	9,017,952.86	64,304,437,371.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算比例（%）
亚行三期项目	242,571,500.00	229,862,071.43	10,695,426.72			240,557,498.15	99.17
三湖三河水环境治理—黄孝河 机 场河流域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553,478,100.00	217,805,736.73	58,832,378.57			276,638,115.30	49.98
汉口江滩（四期）防洪及环境综合 整治工程（二七桥上游端至堤角水 厂段）	113,878,500.00	87,725,399.03	6,150,015.00			93,875,414.03	82.43
武昌区八铺街堤（鹦鹉洲大桥至杨 泗港大桥段）防洪及环境综合整治 工程	170,843,500.00	124,459,570.68	37,612,133.34			162,071,704.02	94.87
南岸嘴节点提升改造工程	63,138,800.00	16,659,535.48	37,513,307.48			54,172,842.96	85.80
南湖生态活水项目补水通道工程	218,440,900.00		74,399,100.13			74,399,100.13	34.06
汉江南岸综合治理工程	3,833,310,000.00	2,050,803,940.00			74,486,140.00	1,976,317,800.00	51.56
杜家台分蓄洪区蓄洪工程和安全建 设工程（子项）	1,848,400,000.00	633,837,654.10	207,647,159.53			841,484,813.63	45.53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算比例 (%)
汤逊湖流域综合治理二期（子项）	4,982,730,000.00	77,644,959.37	9,586.92			77,654,546.29	1.56
巡司河街污水管道及跨复兴路箱涵工程（子项）	156,510,300.00	34,219,329.48	46,693,267.37			80,912,596.85	51.70
长江左岸长江二桥节点提升改造工程	63,330,000.00	15,712,048.00	14,033,899.90			29,745,947.90	46.97
巡司河（中山路—712 研究、野芷湖南湖-清菱河）洪山段、武昌段	5,038,879,100.00	3,727,068,691.02	193,397,742.10			3,920,466,433.12	77.80
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	2,467,724,700.00	1,852,553,419.14	292,281,547.34			2,144,834,966.48	86.92
东湖水环境提升工程	2,341,927,700.00	942,555,685.30	318,526,275.40			1,261,081,960.70	53.85
长江百里生态文化长廊	1,553,816,500.00	838,700,062.61				838,700,062.61	53.98
三湖水环境综合治理—汤逊湖流域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768,078,500.00	292,623,197.11	95,908,617.41			388,531,814.52	50.58
三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南湖流域综合治理项目—茶山刘片区污水快速通道工程	45,006,000.00	27,673,236.98	1,833,488.64			29,506,725.62	65.56
三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巡司河流域综合治理二期（武泰闸污水处理厂子项）工程	5,526,809,600.00	2,178,356,195.23	574,184,320.20			2,752,540,515.43	49.80
杨泗港都市 T 台（杨泗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段）连通及景观工程	355,455,000.00	128,514,307.75	171,111,471.00			299,625,778.75	84.29
长江左右岸江滩观光道等	360,199,300.00	289,129,342.20	215,747.49			289,345,089.69	80.33
中华路城市阳台	69,433,800.00	73,157,818.42				73,157,818.42	105.36
淤泥处置项目	181,299,900.00	139,174,945.93	9,665,315.59			148,840,261.52	82.1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算比例 (%)
青山港综合整治项目	1,629,402,800.00	1,139,237,499.03	31,451,388.52			1,170,688,887.55	71.85
青山港引水口引水水质净化工程	630,013,700.00	34,041,111.25	20,989,989.02			55,031,100.27	8.73
武汉水专项工程	460,207,288.03	375,919,574.91	10,674,830.97			386,594,405.88	90.00
仙女山项目	32,390,000.00	5,032,714.50	89,708.74			5,122,423.24	14.90
长山口填埋场三期工程	489,130,000.00	184,548,076.33	61,191,902.20			245,739,978.53	0.50
陈家冲消积存项目在建工程	340,000,000.00	188,634,355.30	76,665,013.07			265,299,368.37	78.00
长山口在建工程（一期二期）	644,241,400.00	579,465,942.53	10,312,384.92			589,778,327.45	92.00
新洲循环经济产业园	5,078,840,000.00	28,376,185.74	503,485,824.39			531,862,010.13	10.00
武昌区东亭环卫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151,633,400.00		91,969,962.90			91,969,962.90	61.00
北洋桥中央生态公园项目	425,821,100.00		91,171,598.51			91,171,598.51	21.00
千子山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	1,521,589,600.00	337,807,533.78	432,569,087.92			770,376,621.70	80.00
智慧化园区项目	234,575,800.00	53,122,649.61	15,594,452.36			68,717,101.97	80.00
陈家冲 2000 吨应急项目在建工程	470,000,000.00	449,166,814.15				449,166,814.15	96.00
生产维修项目	366,920.93		222,436.27			222,436.27	60.00
长山口场渗沥液扩容升级应急处理工程	65,000,000.00	50,569,661.42	4,773,692.89			55,343,354.31	0.85
陈家冲进场路维修升级改造工程	11,350,000.00	6,648,880.63				6,648,880.63	0.59
长山口渗沥液消极存项目	129,000,000.00	123,489,118.94	3,825,159.15			127,314,278.09	0.99
武汉至重庆高速公路武汉至汉川段项目	13,264,407,729.00	797,115,278.05	2,048,787,583.77			2,845,902,861.82	21.45
机场二通道（S1-S9）	4,310,543,014.00	958,190,215.77	37,445,129.46		995,635,345.23		100.00
机场东路工程	6,000.00	5,400.00				5,400.00	90.0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算比例 (%)
机场路改线工程	700,000,000.00	684,430,360.06	488,411.70		100,000.00	684,818,771.76	97.83
额头湾立交改造工程	2,474,410,000.00	801,961,355.23	5,028,700.00			806,990,055.23	32.61
南泥湾大道（三环线-汉西三路）	4,077,280,000.00	2,948,217,588.54	261,398,764.38			3,209,616,352.92	78.72
工人村路（冶金大道-临江大道）工 程	753,900,000.00	616,306,355.20	24,276,321.09			640,582,676.29	84.97
黄孝河综合管廊工程	1,543,139,600.00	1,112,584,031.63	40,384,405.42			1,152,968,437.05	74.72
陈天大道（武汉市区界-孝天公路） 工程	882,750,000.00	654,903,351.35	4,618,767.46			659,522,118.81	74.71
横店大道（横店西路-空港路）工程	411,450,000.00	194,164,164.43	2,505,438.28			196,669,602.71	47.80
黄孝河机场河流域综合治理二期工 程	4,650,730,000.00	4,288,250.00		3,915.98		4,284,334.02	0.09
汉阳六湖连通渠道整治工程	568,059,200.00	514,617,697.69	26,457,923.27			541,075,620.96	95.25
207 国道公安县埠河至南平段、351 国道沙公高速杨家厂互通 PPP 项目	2,722,076,600.00	2,178,389,787.35	303,391,609.48		445,265,995.88	2,036,515,400.95	91.17
合 计	79,627,575,851.96	28,999,471,099.41	6,260,481,286.27	3,915.98	1,515,487,481.11	33,744,460,988.59	



注释 15.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687,970.28			7,687,970.28
其中：房屋建筑物	7,687,970.28			7,687,970.28
土地				
其他				
二、累计摊销合计：	3,476,138.99	2,752,953.58		6,229,092.57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76,138.99	2,752,953.58		6,229,092.57
土地				
其他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211,831.29			1,458,877.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4,211,831.29			1,458,877.71
土地				
其他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				
其他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11,831.29			1,458,877.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4,211,831.29			1,458,877.71
土地				
其他				

注释 1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232,621,483.07	10,575,141,435.10	2,690,993.25	18,805,071,924.92
其中：软件	21,594,677.63	1,351,298.31		22,945,975.94
土地使用权	523,335,717.20	585,901,173.75		1,109,236,890.95
专利权	66,058.50			66,058.50
商标权	9,600.00			9,600.00
著作权	10,000.00			10,000.00
特许经营权	7,394,774,036.62	9,987,888,963.04	2,690,993.25	17,379,972,006.41
机一收费权	18,040,900.00			18,040,900.00
机二收费权	274,790,493.12			274,790,493.1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82,532,445.05	392,275,694.21		1,674,808,139.26
其中：软件	7,641,065.63	2,937,297.16		10,578,362.79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15,911,043.63	2,462,397.76		18,373,441.39
专利权	12,287.73	6,605.88		18,893.61
商标权	7,200.00	960.00		8,160.00
著作权	1,500.00	999.96		2,499.96
特许经营权	1,203,988,439.76	374,294,023.89		1,578,282,463.65
机一收费权	12,695,447.82	2,004,544.44		14,699,992.26
机二收费权	42,275,460.48	10,568,865.12		52,844,325.6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950,089,038.02			17,130,263,785.66
其中：软件	13,953,612.00			12,367,613.15
土地使用权	507,424,673.57			1,090,863,449.56
专利权	53,770.77			47,164.89
商标权	2,400.00			1,440.00
著作权	8,500.00			7,500.04
特许经营权	6,190,785,596.86			15,801,689,542.76
机一收费权	5,345,452.18			3,340,907.74
机二收费权	232,515,032.64			221,946,167.5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著作权				
特许经营权				
机一收费权				
机二收费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950,089,038.02			17,130,263,785.66
其中：软件	13,953,612.00			12,367,613.15
土地使用权	507,424,673.57			1,090,863,449.56
专利权	53,770.77			47,164.89
商标权	2,400.00			1,440.00
著作权	8,500.00			7,500.04
特许经营权	6,190,785,596.86			15,801,689,542.76
机一收费权	5,345,452.18			3,340,907.74
机二收费权	232,515,032.64			221,946,167.52

注释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装修	17,880,633.52	10,063,224.50	8,239,012.79		19,704,845.23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青山江滩一期网球场改造工程	1,372,397.21		1,372,397.21		
委托经营设备摊销	2,494,048.99	1,050,000.00	2,297,024.64		1,247,024.35
基地	405,621.89		405,621.89		
集家嘴停车场	5,673,650.43				5,673,650.43
办公耗材	33,994.67		21,229.80		12,764.87
服务器租赁费	26,157.70		26,157.70		
智慧城五点五孵化器运营费	1,132,075.44				1,132,075.44
六合路水务大楼更新改造费	906,483.90		302,161.30		604,322.60
新能源停车场	9,116,785.08	398,900.00	419,151.92		9,096,533.16
东山农场维修费	1,689,662.89	15,800.00	1,705,462.89		
房屋租金	2,135,272.95		2,135,272.95		
青山江滩一期停车场项目		1,610,292.28	1,610,292.28		
公司驻地租金	102,981.63		102,981.63		
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工程一工区	811,011.88	643,346.37	1,371,855.37		82,502.88
合计	43,780,778.18	13,781,563.15	20,008,622.37		37,553,718.96

注释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4,025,320.74	37,598,408.18	182,812,024.56	34,018,773.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预提项目				
其他				
合 计	214,025,320.74	37,598,408.18	182,812,024.56	34,018,773.08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6,413,031.64	66,603,257.91	302,244,997.92	75,561,249.4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73,419.38	243,354.85		
评估增值				
合计	267,386,451.02	66,846,612.76	302,244,997.92	75,561,249.48



注释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清水入湖清污	196,815,164.95	196,815,164.95
青山江滩一期停车场		1,686,752.46
巡司河流域综合治理二期		30,286,803.10
外沙湖污泥清除工程	74,432,543.26	74,432,543.26
碧水科技（电信费）		34,000.00
巡司河流域综合治理一期		5,004,919.57
天河土地	1,953,900.00	7,749,480.00
千子山、星火代建	30,105,938.52	30,111,478.77
其他	20,880,617.96	26,348,049.67
南湖生态活水项目补水通道工程	36,863,710.41	
陈家冲一期工程	330,391,899.35	
合 计	691,443,774.45	372,469,191.78

注释 20.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8,000,000.00	454,926,519.05
信用借款	5,450,463,558.15	3,553,100,000.00
合 计	5,658,463,558.15	4,008,026,519.05

注：保证借款：

保证人	贷款金额（元）	被保证人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0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合 计	208,000,000.00	

注释 21.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0	49,742,500.00
银行承兑汇票	815,467,268.91	720,460,155.73
合 计	835,467,268.91	770,202,655.73

注释 22. 应付账款**1、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7,723,706.33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湖北莘楠贸易有限公司	76,342,236.72	按合同约定未到支付期
合 计	294,065,943.05	

注释 23.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结算未完工	550,529,617.60	1,183,176,095.78
预收工程款	1,072,119,261.69	1,133,719,377.04
预收房产款	26,237,177.00	250,788,138.00
其他	382,013,640.93	138,797,809.19
合 计	2,030,899,697.22	2,706,481,420.01

注释 24. 应付职工薪酬**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765,574.52	914,458,375.45	920,763,619.45	27,460,330.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863.19	90,882,046.23	90,882,711.74	132,197.68
三、辞退福利		645,997.57	645,997.5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77,348.61	45,508.02	45,508.02	77,348.61
合 计	33,975,786.32	1,006,031,927.27	1,012,337,836.78	27,669,876.8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960,901.56	703,269,362.78	711,110,562.48	17,119,701.86
二、职工福利费	118,095.64	47,771,987.34	47,770,809.49	119,273.49
三、社会保险费	50,178.20	42,007,005.79	42,006,020.83	51,163.16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	34,459.86	33,892,597.53	33,892,738.87	34,318.52
工伤保险费	2,040.06	1,445,181.64	1,444,055.34	3,166.36
其他	13,678.28	6,669,226.62	6,669,226.62	13,678.28
四、住房公积金	296,806.94	53,856,475.96	53,782,253.98	371,028.92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61,361.97	14,199,102.02	12,380,933.13	9,679,530.8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478,230.21	53,354,441.56	53,713,039.54	119,632.23
合 计	33,765,574.52	914,458,375.45	920,763,619.45	27,460,330.5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6,518.72	63,469,763.87	63,470,405.22	125,877.37
2.失业保险费	6,344.47	2,511,317.10	2,511,341.26	6,320.31
3.企业年金缴费		24,900,965.26	24,900,965.26	
合 计	132,863.19	90,882,046.23	90,882,711.74	132,197.68

注释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861,210,050.84	303,684,408.71	221,916,563.04	942,977,896.51
消费税				
资源税	2,855.27	33,327.54	33,327.54	2,855.27
企业所得税	247,968,645.89	182,750,893.32	189,606,417.72	241,113,121.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25,386.02	14,810,465.14	14,861,252.29	4,174,598.87
房产税	1,802,192.16	5,765,970.27	6,089,735.51	1,478,426.92
土地使用税	3,563,033.71	5,495,382.25	5,197,759.54	3,860,656.42
个人所得税	10,198,811.91	21,716,253.91	19,712,567.87	12,202,497.95
教育费附加 (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126,985.14	11,422,579.59	11,299,885.56	3,249,679.17
其他税费	161,484,105.70	64,556,307.87	33,762,727.07	192,277,686.50
合 计	1,293,582,066.64	610,235,588.60	502,480,236.14	1,401,337,419.10

注释 26.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464,559.36	40,969,059.36
其他应付款项	2,094,520,835.56	2,262,155,024.01
合 计	2,142,985,394.92	2,303,124,083.37

1、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其他	48,464,559.36	40,969,059.36
合 计	48,464,559.36	40,969,059.36

2、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质保金、保证金	113,393,744.88	143,169,444.24
往来款	1,718,135,760.25	1,268,101,007.98
暂收款	70,431,575.42	490,605,074.48
社保和公积金	25,752,836.04	9,059,164.77
工会经费	509,684.72	614,718.27
应付租金	15,957,146.85	15,755,508.26
其他	40,783,197.88	50,885,447.86
工程款	12,981,631.44	185,512,870.35
回购款	91,814,078.51	91,814,078.51
科研项目经费	4,560,159.37	6,275,703.92
安全生产及项目施工费	201,020.20	201,020.20
融雪防冻		60,985.17
安全生产隐患治理专项奖金		100,000.00
合 计	2,094,520,835.56	2,262,155,024.01

(2) 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武汉市武昌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894,638.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武汉市市政一公司	33,176,605.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四川川煤第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00.00	过户手续未办理完成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11,000,000.00	未到约定支付期
合 计	129,071,243.00	

注释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43,700,000.00	3,429,269,999.9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36,303,779.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75,337.22	
合 计	4,488,679,116.22	3,429,269,999.99

注释 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97,683,976.76	240,683,138.87
合 计	197,683,976.76	240,683,138.87

注释 29.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748,277,137.00	7,602,250,228.00
抵押借款	510,000,000.00	888,000,000.00
保证借款	3,057,384,097.74	3,708,133,700.00
信用借款	9,046,141,009.79	9,252,220,289.76
合 计	23,361,802,244.53	21,450,604,217.76

1、质押贷款：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快速路）	5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快速路）	1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快速路）	154,7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快速路）	1,0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快速路）	4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快速路）	3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95,5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武汉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15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115,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5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27,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27,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27,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2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21,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108,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28,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3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48,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33,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18,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12,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12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85,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4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22,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24,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22,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15,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17,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86,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21,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23,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39,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26,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15,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	8,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9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1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1,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7,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1,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5,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2,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68,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1,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7,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93,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1,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7,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71,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恩施市支行	5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信用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恩施市支行	3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信用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9,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9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17,8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3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市政集团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2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3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47,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6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16,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南街村支行	16,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建设期)	河南楚盛颍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川支行	67,285,000.00	应收帐款质押/武汉市市政 工程有限公司出具流动性 支持承诺函(全生命周期)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川支行	67,285,000.00	应收帐款质押/武汉市市政 工程有限公司出具流动性 支持承诺函(全生命周期)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川支行	33,662,500.00	应收帐款质押/武汉市市政 工程有限公司出具流动性 支持承诺函(全生命周期)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川支行	40,375,000.00	应收帐款质押/武汉市市政工程 有限公司出具流动性支持承诺函(全生命周期)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川支行	33,642,500.00	应收帐款质押/武汉市市政工程 有限公司出具流动性支持承诺函(全生命周期)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川支行	80,750,000.00	应收帐款质押/武汉市市政工程 有限公司出具流动性支持承诺函(全生命周期)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汉口支行	14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汉襄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汉口支行	133,2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湖北汉襄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洪山支行	224,0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洪山支行	14,0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洪山支行	13,500,000.00	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水支行	22,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广水印台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水支行	2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广水印台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水支行	15,6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广水印台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水支行	8,3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广水印台山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竹山支行	13,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全生命)	竹山县路宏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44,480,377.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97,2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96,75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196,75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194,5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194,5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94,5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94,5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34,5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8,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5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99,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交通银行武汉花桥支行	193,000,000.00	收费权质押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硚口支行	1,228,040,000.00	收费权质押、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担保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379,277,6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119,771,86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黄陂区支行	79,848,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5,479,3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1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5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5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76,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4,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59,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8,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66,78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7,9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46,7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35,4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4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5,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全生命周期+3年)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1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质权人	贷款金额（元）	质押物	出质人
		担保（全生命周期+3 年）	
合 计	10,748,277,137.00		

2、抵押贷款

抵押人	贷款金额（元）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在建工程抵押
合 计	510,000,000.00		

3、保证借款

保证人	贷款金额（元）	借款机构名称	被保证人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12,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航泽保障性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16,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黄陂支行	武汉航泽保障性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2,000,000.00	汉口银行汉正街支行	武汉航泽保障性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硚口支行	武汉环投东亭环境管理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7,067,822.51	国家开发银行湖北分行	武汉环投东亭环境管理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409,511.8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武汉环投东亭环境管理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680,763.4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武汉环投东亭环境管理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昌支行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99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昌支行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保证人	贷款金额(元)	借款机构名称	被保证人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750,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岸支行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996,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岸支行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直支行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直支行	武汉环投千子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8,5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9,500,000.00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岸支行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89,99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6,936,7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5,316,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20,274,2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开发区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23,088,6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开发区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8,987,3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9,113,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9,240,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40,405,1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9,240,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9,240,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4,430,4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9,620,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49,063,35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31,746,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35,253,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28,506,3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3,206,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4,97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	20,379,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



保证人	贷款金额（元）	借款机构名称	被保证人
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司三峡秭归支行	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81,51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秭归支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40,759,564.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63,080,2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48,523,2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98,017,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4,742,418.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6,347,8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7,826,2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31,304,4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15,182,8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分行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21,697,800.00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5,869,600.00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收益权质押（运营期）/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建设期）	44,100,164.00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秭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合 计	3,057,384,097.74		

注释 30.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33,410,000.00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5,833,850.98	1,005,634,318.59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10,347,937.70	510,242,211.88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01,262,071.03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17,519,687.35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18,328,691.97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208,022,641.47
绿色中期票据	516,534,246.58	500,000,000.00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中期票据（第二期）	536,094,616.21	536,048,802.55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中期票据（第一期）	516,589,564.32	516,545,417.52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14,500,605.60	1,014,081,009.28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	1,021,559,284.93	1,020,794,756.08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中期 票据（第三期）	500,913,723.05	500,499,993.15
债权融资计划	142,500,000.00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	531,003,575.03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500,804,026.03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505,211,312.33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07,843,894.32	
合 计	7,809,736,637.08	7,882,389,600.87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期末余额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200,000,000.00	2020-02-28	3 年	200,000,000.00	208,022,641.47				208,022,641.47		
武汉环投 ZR001	150,000,000.00	2023-04-30	3 年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557,500.00		10,057,500.00		142,500,000.00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500,000,000.00	2023-11-02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246,575.34	1,442,549.31			500,804,026.03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23-06-19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8,284,931.51	441,037.19			507,843,894.32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20,000,000.00	2023-04-27	3 年	520,000,000.00		520,000,000.00	11,460,515.07	456,940.04			531,003,575.03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中期票据（第三期）	500,000,000.00	2022-10-20	5 年	500,000,000.00	500,499,993.15		0.01	-413,729.89			500,913,723.05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中期票据（第二期）	530,000,000.00	2022-08-12	5 年	530,000,000.00	536,048,802.55		0.01	-45,813.65			536,094,616.21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中期票据（第一期）	510,000,000.00	2022-07-28	5 年	510,000,000.00	516,545,417.52			-44,146.80			516,589,564.32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0,000,000.00	2022-05-30	3 年	1,000,000,000.00	1,014,081,009.28			-419,596.32			1,014,500,605.60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期末余额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2-04-22	5 年	1,000,000,000.00	1,020,794,756.08		-0.01	-764,528.86			1,021,559,284.93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21-06-15	5 年	500,000,000.00	510,242,211.88			-105,725.82			510,347,937.70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20-11-23	5 年	500,000,000.00	501,262,071.03		-1,703,013.70	-440,942.67	500,000,000.00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1-10-19	3+2 年	1,000,000,000.00	1,005,634,318.59		0.01	-199,532.38			1,005,833,850.98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500,000,000.00	2023-07-24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6,534,246.58	1,322,934.25			505,211,312.33
绿色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1-03-22	3+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6,534,246.58				516,534,246.58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0-03-23	3 年	500,000,000.00	533,410,000.00				533,410,000.00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19-03-18	5 年	500,000,000.00	517,519,687.35			-156,060.23		517,675,747.58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19-02-22	5 年	500,000,000.00	518,328,691.97		0.01	-299,339.44		518,628,031.42	
合 计	9,910,000,000.00			9,910,000,000.00	7,882,389,600.87	2,170,000,000.00	45,915,001.41	774,044.73	1,251,490,141.47	1,036,303,779.00	7,809,736,637.08



注释 31.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75,337.22	4,211,831.29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5,337.22	
合 计		4,211,831.29

注释 32. 长期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2,680,590,529.54	870,000,000.00	519,487,744.71	3,031,102,784.83
专项应付款	369,048,311.66	182,887,294.74	59,470,000.00	492,465,606.40
合 计	3,049,638,841.20	1,052,887,294.74	578,957,744.71	3,523,568,391.23

2、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五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孝河综合管廊及相关道路排水工程项目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武汉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283,241,761.48	283,241,761.48
武汉市财政局	111,022,090.50	111,022,090.50
秭归县楚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8,000,000.00
武汉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14,261,563.50	14,261,563.50
合 计	1,318,525,415.48	1,326,525,415.48

3、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五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335,601,680.65	297,921,971.30
府河北路（盘龙三路-岱山桥段）建设资金	6,841,850.09	
东西湖华新路集中隔离场所改扩建工程	1,820,808.30	
幸福中路方舱医院建设资金	530,000.00	60,00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	30,000.00	30,000.00
合 计	344,824,339.04	357,951,971.30

注释 33.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301,795.41	40,000.00		3,341,795.41
合计	3,301,795.41	40,000.00		3,341,795.41

注释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汉阳六湖连通工程渠道工程	119,769,530.56	
2020 年地方政府三河三湖一般债券-三湖三河及水体淤泥	870,000,000.00	870,00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武汉市水环境提升项目专项债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三湖三河水环境治理——巡司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专项债券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百里沿江生态文化长廊项目专项债券	4,300,000,000.00	4,300,000,000.00
二号明渠综合整治工程	88,346,819.10	
九峰渠连通工程	107,767,546.78	
青山港综合整治项目	502,876,103.56	
巡司河（中山路—712 研究、野芷湖南湖-清菱河）	244,020,000.00	
千子山、行火垃圾场代建项目	35,382,210.85	35,382,210.85
固体废弃物处置	1,635,000,000.00	1,635,000,000.00
旧垃圾场生态修复和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项目债	824,500,000.00	824,500,000.00
千子山有机质固废处置项目	805,000,000.00	805,000,000.00
千子山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江北快速路项目	1,379,890,000.00	499,890,000.00
武汉市南泥湾健康产业园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	3,560,000,000.00	2,960,000,000.00
武汉市地方政府债券转贷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新洲循环经济园项目	500,000,000.00	
2019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青山港引水口	30,000,000.00	30,000,000.00
武青堤(铁机路—武丰闸段)堤防江滩综合整治及临江大道(罗家港—建设十一路) 拓宽改造工程	80,000,000.00	
政府地方债券资金-府环河青山港	731,602,000.00	771,606,000.00
武阳专项债	3,803,666,477.78	3,772,000,000.00
合 计	28,017,820,688.63	25,163,378,210.85

注释 35. 实收资本

1、实收资本增减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75,000,000.00	97.02	100,000,000.00		1,175,000,000.00	97.27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33,000,000.00	2.98			33,000,000.00	2.73
合计	1,108,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208,000,000.00	100.00



2、其他说明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享受公司的表决权。

注释 36. 其他权益工具**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永续债 5 亿元。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	160,000,000.00	1	340,000,000.00			2	500,000,000.00
合计	1	160,000,000.00	1	340,000,000.00			2	500,000,000.00

注释 37. 资本公积**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07,743,136.38	13,269,657.88	548,760,000.00	4,372,252,794.26
其他资本公积	26,213,953,679.79	3,363,126,227.07	110,000,000.00	29,467,079,906.86
合计	31,121,696,816.17	3,376,395,884.95	658,760,000.00	33,839,332,701.12

注释 38.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7,549,175.18	505,551,775.56	568,920,436.43	154,180,514.31
其他				
合计	217,549,175.18	505,551,775.56	568,920,436.43	154,180,514.31

注释 39.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38,054.31			238,054.31
任意盈余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238,054.31			238,054.31

注释 4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上年年末余额	994,682,293.86	882,010,490.54
期初调整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期初余额	994,682,293.86	882,010,490.54
本期增加额	190,239,348.03	256,218,890.07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90,239,348.03	355,925,506.20
其他调整因素		-99,706,616.13
本期减少额	81,421,600.00	143,547,086.75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81,421,600.00	143,547,086.75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103,500,041.89	994,682,293.86

注释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	22,059,237,370.80	20,119,510,799.94	21,644,283,821.25	19,936,450,949.19
工程项目	20,582,867,564.66	18,973,199,465.57	20,260,216,032.67	18,782,482,739.02
销售收入	292,469,104.63	269,332,021.78	491,702,457.39	356,697,735.02
园林绿化工程	4,714,093.87	4,413,706.46	6,292,248.32	5,836,654.30
监测及咨询	31,826,844.47	25,905,356.46	25,973,326.62	21,614,541.41
工程监理	32,944,154.84	11,254,367.13	36,956,270.99	18,206,335.93
工程检测	28,471,613.26	17,133,098.45		
工程设计咨询	189,572,637.23	107,892,821.16	204,484,875.78	116,988,714.17
公路、桥梁收费	373,135,799.87	307,155,890.64	281,393,427.00	362,976,648.86
垃圾处置运营	177,493,035.21	143,486,219.41	84,024,361.30	65,673,744.78
生活垃圾填埋			30,422,149.52	41,719,824.62
绿化养护			433,122.64	
营运收入	181,151,490.84	145,957,687.55	44,920,658.76	36,266,471.64
沼气发电	60,929,118.45	37,120,852.21	41,085,246.05	19,105,252.23
飞灰、医废运输	19,684,809.82	15,747,847.86	23,535,551.56	13,077,563.67
水生态修复	81,251,106.65	60,042,989.84	110,479,149.66	95,002,243.45
确认管控费收入	2,540,405.63	868,475.42	2,364,942.99	802,480.09
旅游服务	185,591.37			
2.其他业务收入	148,213,290.08	92,483,113.09	196,843,225.10	150,588,905.63
物业管理	36,525,054.63	13,368,857.52	22,942,177.58	18,105,407.03
租赁收入	52,204,790.98	29,983,502.79	32,642,193.72	26,013,708.2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广告收入	8,048,284.87	966,060.08	17,872,212.47	4,525,530.30
管理费	12,935,943.42	6,650,330.75		
利息收入	758,490.56		758,490.56	
转售水电收入	16,214,202.44	12,252,318.01	11,868,292.76	5,425,824.83
住宿费	850,881.62	13,479,203.57	13,171,339.60	12,113,879.89
安装收入	697,737.50		245,729.36	22,563.00
其他	19,977,904.06	15,782,840.37	97,342,789.05	84,381,992.35
合计	22,207,450,660.88	20,211,993,913.03	21,841,127,046.35	20,087,039,854.82

注释 4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费		43,428.14
职工薪酬	3,633,111.63	515,231.15
销售服务费	2,578,634.45	77,355.94
折旧费	20,639.58	35,246.50
其他	1,674,411.04	697,673.58
展览费	504,960.80	
广告费	62,444.41	
合计	8,474,201.91	1,368,935.31

注释 4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2,119,761.72	381,302,091.38
保险费	4,692,468.90	4,356,491.37
折旧费	40,411,158.11	40,603,773.47
修理费	3,371,658.94	3,816,730.24
无形资产摊销	16,013,481.77	17,168,882.38
业务招待费	14,866.72	97,308.67
差旅费	4,703,496.01	4,368,765.54
办公费	30,924,664.14	21,812,462.12
会议费	5,600.00	
诉讼费	1,200,249.18	1,046,217.5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544,099.96	13,539,658.49
咨询费	11,921,977.36	10,072,023.90
技术转让费	2,819,414.15	30,000.00
其他	69,796,434.26	37,525,521.07
合计	560,539,331.22	535,739,926.13



注释 44.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用	483,177,878.19	60,257,379.44
合计	483,177,878.19	60,257,379.44

注释 4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32,954,861.44	643,049,966.97
减：利息收入	92,005,142.16	137,316,203.05
汇兑净损失	-206.55	
其他	22,663,921.91	14,046,992.43
合计	663,613,434.64	519,780,756.35

注释 46.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	64,667,532.66	61,472,389.9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89,903.37	
税收返还	1,071,896.34	1,469,310.57
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387,833.71	1,763,475.12
其他		11,527.30
合计	67,217,166.08	64,716,702.92

注释 47.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11,751.42	-55,059,245.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840,025.74	2,507,485.40
合计	36,551,777.16	-52,551,759.67

注释 4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730,312.76	-100,120,681.05
合计	-23,730,312.76	-100,120,681.05

注释 4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04,343.16	292,788.72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84,197.68	
合计	-988,540.84	292,788.72



注释 50.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	283,962.09	10,274.86	283,962.09
合 计	283,962.09	10,274.86	283,962.09

注释 5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99,842.58	68,811.67	399,842.58
政府补助	753,500.00	1,876,623.00	753,500.00
赔偿款	915,917.88	3,057,839.81	915,917.88
罚款及奖励	581,691.41	58,227.76	581,691.41
其他	2,053,938.30	2,431,113.47	2,053,938.30
合 计	4,704,890.17	7,492,615.71	4,704,890.17

注释 5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3,267.09	7,387,624.36	203,267.09
对外捐赠支出	384,880.00	7,770,770.56	384,880.00
三金潭立交桥维修加固（仲裁）		1,327,353.51	
赔偿金	8,027.59	3,363,126.10	8,027.59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3,376,215.73	4,634,224.64	2,882,255.57
滞纳金	2,882,255.57	5,181,998.92	3,376,215.73
其他	3,099,964.91	3,308,194.77	3,099,964.91
合 计	9,954,610.89	32,973,292.86	9,954,610.89

注释 5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8,393,560.22	190,911,085.80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537,626.67	-17,798,138.22
合计	155,855,933.55	173,112,947.58

注释 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5,901,996.47	328,949,587.24
加: 资产减值损失	988,540.84	-292,788.72
信用减值损失	23,730,312.76	100,120,681.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318,909.12	147,093,655.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52,953.58	2,564,128.87
无形资产摊销	392,275,694.21	394,546,128.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08,622.37	13,953,985.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83,962.09	36,484.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066.99	41,891.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2,954,861.44	643,049,966.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551,777.16	52,551,75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9,635.10	-7,467,13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14,636.72	-8,958,558.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65,955.59	-516,787,972.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44,932,042.65	-8,634,651,988.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36,647,832.20	8,608,188,771.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57,557.87	1,122,938,593.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38,823,085.82	13,624,856,716.3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24,856,716.30	13,442,992,495.9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86,033,630.48	181,864,220.3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938,823,085.82	13,624,856,716.30
其中: 库存现金		4,702.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38,823,085.82	13,624,852,013.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8,823,085.82	13,624,856,716.30

注释 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9,989,440.69	土地复垦专户、冻结资金、保证金
应收账款	466,004,181.70	应收账款质押
无形资产	3,713,864,362.07	收费权质押
固定资产	105,851,299.61	抵押常青办公楼、质押机场路道路收费权用于贷款
在建工程	7,943,168,472.94	江北快速路（固定资产贷款）、机场路改线工程融资租赁贷款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级次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武汉武天高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建筑业	100.00	100.00	2 级	注销
2	武汉精锐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武汉	检测	100.00	100.00	4 级	注销
3	武汉环实亿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	其他建筑安装	100.00	100.00	4 级	注销

2、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级次	取得方式
1	武汉新航耀商贸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	100.00	100.00	4 级	投资设立
2	武汉新航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	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	100.00	100.00	4 级	投资设立
3	武汉航泽保障性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武汉市	房地产业	100.00	100.00	3 级	投资设立
4	湖北省路施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恩施市	建筑业	100.00	100.00	3 级	投资设立
5	武汉环投东亭环境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	环境卫生管理	100.00	100.00	3 级	投资设立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级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建筑业	100,000,000.00	51.00	51.00	1,371,000,000.00	1
2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级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895,707,070.71	100.00	100.00	875,000,000.00	1
3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级	1	武汉市汉阳区	武汉市汉阳区	设计	30,000,000.00	100.00	100.00	44,929,533.51	1
4	武汉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 级	1	武汉市江汉区	武汉市江汉区	建筑业	140,628,943.89	100.00	100.00	488,281,891.28	2
5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	2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其他水利管理业	4,110,882,735.37	100.00	100.00	15,200,071,470.08	2
6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	2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固体废物处理	233,196,490.00	100.00	100.00	1,826,684,674.40	2
7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	2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	武汉市黄陂区	其他建筑安装	234,200,000.00	91.46	100.00	1,214,200,000.00	1
8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	武汉市黄陂区	投资与资产管理	41,700,000.00	100.00	100.00	591,700,000.00	1
9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	武汉市黄陂区	其他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851,500,000.00	100.00	100.00	575,985,675.35	3
10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2 级	1	武汉市汉阳区	武汉市黄陂区	其他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60,000,000.00	100.00	100.00	662,316,770.83	3
11	武汉市武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100.00	0.00		1
12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长江新区	武汉市长江新区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3	湖北省路施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 级	1	恩施市六角亭街道	恩施市	建筑业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1
14	武汉市杰安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4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15	利川市利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 级	1	利川市都亭街道办事处	利川市	建筑业	52,000,000.00	95.00	95.00	205,167,900.00	1
16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600,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0,000.00	1
17	武汉市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建筑业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0	1
18	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建筑业	60,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000.00	1
19	荆州市新启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级	1	荆州市荆州区	荆州市荆州区	建筑业	226,311,000.00	70.00	70.00	153,000,000.00	1
20	四川楚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 级	1	四川省雅安市	四川省雅安市	建筑业	10,000,000.00	51.00	51.00	5,100,000.00	1
21	湖北咸宁绿水环境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3 级	1	咸宁市咸安区	咸宁市咸安区	建筑业	147,057,100.00	73.16	73.16	107,586,529.00	1
22	咸宁经开绿水市政环境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3 级	1	咸宁市咸安区	咸宁市咸安区	建筑业	10,500,000.00	90.00	90.00	9,449,999.00	1
23	湖北安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 级	1	荆州市公安县	荆州市公安县	建筑业	100,000,000.00	52.00	52.00	203,851,000.00	1
24	广水市印台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 级	1	广水市工业园区	广水市工业园区	建筑业	55,000,000.00	90.00	90.00	49,5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25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2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	1
26	武汉市政化工新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青山区	武汉市青山区	建筑业	140,000,000.00	100.00	100.00	140,000,000.00	1
27	湖北汉襄旭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3 级	1	襄阳市樊城区	襄阳市樊城区	建筑业	103,300,000.00	80.00	80.00	82,640,000.00	1
28	武汉市市政工程机械化施工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223,350,000.00	1
29	恩施市福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级	1	恩施市舞阳坝街道五峰	恩施市	建筑业	59,410,000.00	89.99	89.99	53,541,500.00	1
30	武汉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房产经营开发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汉区	武汉市江汉区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31	武汉市奥鑫市政建设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青山区	青山区	房屋建设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31,016,705.46	100.00	100.00	31,016,705.46	4
32	武汉碧水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青山区	武汉市青山区	其他土地管理服务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33	武汉碧水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汉区	武汉市江汉区	房屋建筑、开发	160,000,000.00	100.00	100.00	160,000,000.00	1
34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青山区	环境工程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0	1
35	武汉千湖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青山区	环境工程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6	武汉水资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水资源管理	321,600,000.00	93.78	93.78	301,600,000.00	1
37	武汉海绵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青山区	武汉市青山区	海绵城市建设	100,000,000.00	51.00	51.00	51,000,000.00	1
38	武汉碧水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水资源管理	94,500,000.00	100.00	100.00	94,500,000.00	1
39	武汉环投东亭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环境卫生管理	40,000,000.00	99.00	99.00	39,600,000.00	1
40	武汉环投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市政设施管理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1
41	武汉环投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市政设施管理	108,860,000.00	100.00	100.00	108,860,000.00	1
42	武汉环投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99,737,078.72	100.00	100.00		4
43	武汉环投工程管理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汉阳区	武汉市汉阳区	工程管理服务	5,390,000.00	100.00	100.00	5,390,000.00	4
44	武汉环投千禧山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固体废物治理	80,000,000.00	100.00	100.00	80,000,000.00	1
45	武汉环投固废运营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阳逻区	武汉市阳逻区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9,000,000.00	100.00	100.00	49,000,000.00	1
46	武汉新花境绿色生态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其他建筑安装	10,000,000.00	70.00	70.00	4,000,000.00	1
47	武汉绿标新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其他建筑安装	25,000,000.00	100.00	100.00	12,75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48	武汉航发新城天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农业开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49	武汉市城市防洪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设计服务	31,970,000.00	100.00	100.00	31,970,000.00	2
50	湖北启航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 级	1	咸宁市通城县隽水镇	咸宁市通城县	设计服务	1,000,000.00	55.00	55.00	550,000.00	1
51	武汉星瑞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蔡甸区中法生态	武汉市蔡甸区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	55,000,000.00	100.00	100.00	54,894,730.96	1
52	武汉星晟合创置业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蔡甸区中法生态	武汉市蔡甸区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	1
53	武汉星启置业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东西湖区走马	武汉市东西湖区	房地产开发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0,012,014.43	2
54	武汉星耀产业咨询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建设工程监理、勘察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55	武汉航泽保障性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红旗渠路	武汉市江岸区	房地产业	2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	1
56	湖北稀兴长江大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 级	1	宜昌市秭归县	宜昌市秭归县	建筑业	125,000,000.00	80.00	80.00	100,000,000.00	1
57	武汉市航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3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建筑业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58	竹山县兴竹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湖北省十堰市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32,510,000.00	77.00	77.00	25,032,700.00	1
59	汉源县汉九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 级	1	四川雅安汉源县	四川雅安汉源县	公路工程建筑	10,000,000.00	70.00	70.00	7,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60	武汉路达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检测服务	4,800,000.00	70.00	70.00	3,360,000.00	1
61	武汉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业	40,000,000.00	100.00	100.00	15,500,000.00	1
62	河南楚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1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	河南省漯河市	其他土木工程 建筑施工	135,660,000.00	95.00	95.00	132,397,030.00	1
63	武汉市武阳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00,000,000.00	69.73	69.73	903,006,465.25	1
64	武汉市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黄陂区	建筑业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0	1
65	武汉市忱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阳区	武汉市东西湖区	建筑业	800,000.00	100.00	100.00	800,000.00	1
66	武汉洪信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洪山区	武汉市洪山区	建筑	3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	1
67	武汉市机施建设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汉阳区	武汉市汉阳区	建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68	武汉起展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1
69	武汉市虹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房地产业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70	武汉航发瑞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2,000,000.00	55.00	55.00	6,600,000.00	1
71	武汉寓事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零售业	5,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72	武汉市机施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6,024,000.00	100.00	100.00	6,024,000.00	2
73	武汉恒和天成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硚口区	武汉市硚口区	建筑	1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	1
74	武汉市坤立机械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建筑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1
75	武汉方基科技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江岸区黄浦科技园	检测	2,500,000.00	100.00	100.00	2,500,000.00	4
76	武汉天溢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新洲区	武汉市新洲区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77	武汉天瑞鑫商贸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东西湖区	武汉市东西湖区	其他未列明的批发业	800,000.00	100.00	100.00	800,000.00	1
78	武汉江南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洪山区	武汉市洪山区	房地产开发	10,000,000.00	51.00	51.00	5,100,000.00	1
79	武汉裕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责任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1
80	武汉康居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物业管理	5,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	1
81	武汉天河机场出租汽车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出租车客运	8,870,000.00	100.00	100.00	8,870,000.00	1
82	武汉博爱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其他未列明的建筑物活动	2,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	1
83	武汉混凝土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经济开发区	其他房地产活动	20,000,000.00	85.00	85.00	19,459,523.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84	武汉市长江房地产综合开发总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房地产开发	212,935,970.08	100.00	100.00	212,935,970.08	1
85	武汉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水利分中心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土地储备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1
86	武汉碧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汉阳区	武汉市汉阳区	环境工程	40,000,000.00	50.00	50.00	9,549,010.08	1
87	武汉凯路运输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普通货物运输	2,000,000.00	100.00	100.00		4
88	武汉智骋空间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1,100,000.00	100.00	100.00		4
89	武汉江环亿碳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新洲区	武汉市新洲区	沼气发电	52,730,000.00	55.00	55.00	18,930,060.00	2
90	武汉诺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夏区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5,000,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0.00	1
91	武汉环投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汉阳区	武汉市汉阳区	园林绿化	15,000,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0.00	1
92	武汉环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000,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0.00	1
93	武汉环投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商务服务业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94	武汉胜浪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江岸区	武汉市江岸区	防洪墙销售	1,000,000.00	51.00	51.00	510,000.00	1
95	武汉新航耀商贸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96	武汉新航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97	武汉水电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武昌区	武汉市武昌区	电力、水利检测开发	10,513,835.37	100.00	100.00	10,513,835.37	1
98	武汉诚鉴正鑫商贸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筑业		100.00	100.00		1
99	竹山县路宏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4 级	1	湖北省十堰市竹山县	湖北省十堰市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55,000,000.00	90.00	90.00	45,000,000.00	1
100	武汉市驰通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蔡甸区	武汉市蔡甸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100.00	100.00		1
101	武汉新启翔建筑有限公司	4 级	1	武汉市汉南区	武汉市汉南区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35,374,642.12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

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未能形成控制的原因
1	湖北机场集团公司	70.00	---	---	3,197,397,038.95	2	政府投资, 股权未转回
2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	---	---	3,075,600,000.00	2	政府投资, 股权未转回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汉区红旗渠路 100 号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 亿元	97.27	100.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三、注释 10.长期股权投资。

(四)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武汉德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北汉源环鑫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20,842.55		5,064.60		
其他应收款	武汉锦弘德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216,700.00		3,235,1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金墩置业有限公司	10,366,221.10		10,366,221.10		
其他应收款	武汉德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10,000.00		2,110,000.00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长建实业有限公司	17,100,996.34	13,680,797.07	17,100,996.34	17,100,996.34	

3、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湖北汉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0.00	19,800,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重要承诺。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诉讼事项

(1) 湖北江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隧道工程公司,涉诉工程为吴沙路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 2,736.10 万元。

(2) 曾学超诉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涉诉工程为福永街道 5333（二期）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 403.33 万元。

(3) 湖北毅力机械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荆州大道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183.50 万元。

(4) 王斌诉安徽宏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 G206 合淮路纬十一路至曹庵姚巷改造（二期）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2,070.90 万元。

(5) 荆州市楚九干混砂浆科技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荆州市疾控中心,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25.10 万元。

(6) 洛阳豫天元混凝土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洛阳王城大道建设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124.00 万元。

(7) 湖北鲁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白羊佳苑建设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462.28 万元。

(8) 武汉天域梯业销售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黄陂美丽乡村建设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154.00 万元。



(9) 南京众诚劳动服务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大汉阳有轨电车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870.00 万元。

(10) 武汉大地艺术设计装饰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大汉阳有轨电车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355.00 万元。

(11) 武汉金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光谷有轨 T1 线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63.00 万元。

(12) 南京国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大汉阳有轨电车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340.00 万元。

(13) 武汉市天时制冷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大汉阳有轨电车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63.70 万元。

(14) 北京思达建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全力三路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51.00 万元。

(15) 武汉国机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 11 号线葛店站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46.70 万元。

(16) 湖北鑫禾田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和平大道南延建设工程,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783.00 万元。

(17) 无锡惠盈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汉阳供应站,涉诉工程为全力三路建设工程,此案件为债权人代位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430.00 万元。

(18) 湖北城涛建材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高新大道(外环线-短咀里湖大桥)综合改造项目,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264.70 万元。

(19) 武汉天域梯业销售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黄陂美丽乡村项目,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24.40 万元。

(20) 湖北福之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湖北天厦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胡小华,涉诉工程为交通学院建设工程,案件标的额为 13.18 万元。

(21) 武汉思新商品砼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武汉泓卓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四水共治项目,此案件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为 194.00 万元。



(22) 启东市水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江门市新江沙汽车现代物流城首期汽车综合展厅及 4S 店投融资及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案件标的额为 1,828.00 万元。

(23) 湖北省航道工程有限公司诉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涉诉工程为杭瑞高速 21 建设施工项目,案件标的额为 810.00 万元

(24) 武汉鑫飞达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飞达公司)起诉市城管委、东新区城管局、洪山区城管局、武昌区城管局、汉阳区城管局、经开区城管局、江岸区城管局、江汉区城管局、硚口区城管局行政协议一案中,八区城管局于 2009 年 6 月 20 日至 6 月 26 日分别与原告鑫飞达公司签订内容相同的《便民自行车服务协议》(共 8 份)《便民自行车服务协议》约定由八区城管局就便民自行车公共服务系统项目授权原告鑫飞达公司经营。2014 年,为保证公共自行车项目健康持续发展,市城管委制定了《关于我市公共自行车运营模式改革的工作方案》,由企业“投入建设、企业运营管理”的完全市场化运作模式转变为“政府投资建设、政府运营管理”的新模式。因此,八区城管局主张,已于 2014 年 7 月解除了与鑫飞达公司签署的协议。后鑫飞达公司提起行政诉讼,要求市城管局及八区城管局赔偿解除协议给鑫飞达公司造成的各项损失共计 9,200 余万元。因市城管局及八区城管局主张,协议解除时,鑫飞达公司剩余自行车等资产移交给环投集团,因此法院追加环投集团作为本案第三人。

(25) 闻忠七诉武汉裕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百事无忧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此案件为劳动合同纠纷,案件标的额 16.61 万元。截至报告出具日,终审判决百事无忧人力资源公司判决十日内向闻忠七支付未休年休假工资 4,781.61 元。生效判决书编号为(2023)鄂 01 民终 23149 号,生效判决金额为 4,781.61 元。

2、对外担保

被担保人	开户行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92,976,000.00	2035-11-04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28,192,000.00	2035-11-04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28,288,000.00	2035-11-04
洛阳市利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238,256,000.00	2035-11-04
		合计	587,712,000.00	

3、抵质押信息



详见附注五、20 短期借款和 29 长期借款。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不符合应当披露环境信息的条件，无需披露企业环境信息。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183,167,054.40		28,183,167,054.40	28,593,907,054.40		28,593,907,054.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8,183,167,054.40		28,183,167,054.40	28,593,907,054.40		28,593,907,054.4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机场集团公司	3,197,397,038.95			3,197,397,038.95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075,600,000.00			3,075,600,000.00		
武汉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88,281,891.28			488,281,891.28		
武汉航发星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14,200,000.00		990,000,000.00	224,200,000.00		
武汉天河机场路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75,985,675.35			575,985,675.35		
武汉机场路发展有限公司	662,316,770.83			662,316,770.83		
武汉航空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2,440,000.00	539,260,000.00		591,700,000.00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826,684,674.40			1,826,684,674.40		
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15,200,071,470.08	50,000,000.00		15,250,071,470.08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5,000,000.00			875,000,000.00		
武汉武天高速建设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武天高速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371,000,000.00			1,371,000,000.00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4,929,533.51			44,929,533.51		
合计	28,593,907,054.40	589,260,000.00	1,000,000,000.00	28,183,167,054.40		

注释 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336,863.67	308,401,574.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1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157,345,674.98	308,401,574.14

武汉生态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旭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社区滨河大道9003号湖北大厦29南B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5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2〕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1月17日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5年6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42855B

名称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谭旭明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社区滨河大道9003号湖北大厦29南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8月19日



鲁非 320503020020



姓名 鲁非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1-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08119870116002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205030200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鲁非(320503020020)

2021年已通过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夏小海
转入协会盖章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2023 年 1 月 2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协合代管
转入协会盖章
2023 年 1 月 26 日

注意 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应当严格按照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伪造、冒用。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吊销执业证书时, 本证书同时失效。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当及时声明作废旧, 并登报声明。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夏小海
转出协会盖章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协合代管
转出协会盖章
2023 年 4 月 1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九思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2023 年 4 月 10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简捷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1-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70010440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转出单位
转出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转入单位
转入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2025年12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2025年12月12日

转出单位
转出日期
2025年12月9日

转入单位
转入日期
2025年12月12日

转出单位
转出日期
2025年12月9日

转入单位
转入日期
2025年12月12日

